

十、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文件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 成县民政局

我司不属于中小微企业，故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特此声明！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：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陇南中心支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： 薛

日期： 2024年09月19日

(二)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致： 成县民政局

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故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。

特此声明！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：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陇南中心支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： 薛

日期： 2024年09月19日

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我公司为上市公司，不属于中小企业，同时也不享受中小企业相关扶持政策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：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县支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：林小强

日期：2024年09月15日